

永清县 2022 年第一次预算调整方案（草案）的 说 明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实施条例》等法律规定，结合上级下达我县债券资金情况、全县预算执行情况，拟进行预算调整。现就 2022 年第一次预算调整方案（草案）说明如下。

一、政府性债券的调整

（一）2022 年新增政府专项债务限额分配情况

按照《廊坊市财政局关于下达 2022 年新增政府债务限额的通知》（廊财债〔2022〕9 号）及《廊坊市财政局关于调整下达 2022 年新增政府专项债务限额的通知》（廊财债〔2022〕14 号），廊坊市财政局共下达我县 2022 年新增政府专项债务限额 106300 万元，按照“资金跟着项目走”的原则，直接对应到县申报并经省政府批准的 8 个专项债券项目。

（二）专项债券预算调整方案

按照《廊坊市财政局关于下达 2022 年第七批新增政府债券资金的通知》（廊财债〔2022〕15 号）及《廊坊市财政局关于下达 2022 年第八批新增政府债券资金的通知》（廊财债〔2022〕16 号）下达我县新增政府专项债券资金 106300 万元，其中：期限 15 年债券 50200 万元，期限 20 年债券 15400 万元，期限 30 年

债券 40700 万元。相应调增地方政府专项债务收入 106300 万元，调增地方政府专项债务资金安排支出项目 8 个，涉及金额 106300 万元。具体项目情况如下：

1、永清县人民医院迁建项目资金 25000 万元。

该项目总投资 113174 万元，规划总用地面积为占地面积 91595 平方米（折合 137.4 亩），总建筑面积 154800 平方米。其中：地上建筑面积为 127800 平方米，地下建筑面积为 27000 平方米，配备 800 张床位。主要建设内容包括建设医疗综合楼、感染性疾病楼、体检中心、污水处理站、其他附属配套用房、地下车库、核医学和设备用房等。

该项目 2022 年申请使用专项债券 25000 万元，期限 30 年。经主管部门和项目单位测算，本项目主要收益包括门诊收入、住院收入，预期能够满足专项债券还本付息付费需要，实现收益与融资相平衡。

2、永清县粮食和应急储备中心项目 1400 万元。

该项目总投资 6800 万元，项目占地面积 40.2 亩，总建筑面积 11548 平方米，分为 4 个区域。主要建设内容包括：新建应急物资储备库三座，新建粮食储备库一座；新建应急物资储备库一座，新建应急物资储备库一座。

本项目 2022 申请使用专项债券 1400 万元，期限 30 年。经主管部门和项目单位测算，本项目主要收益来源包括保管补贴收

入、粮食轮换、检测费用。预期能够满足专项债券还本付息付费需要，实现收益与融资相平衡。

3、永清县经济开发区配套基础设施项目 18200 万元。

该项目总投资 45486.6 万元，本项目在永清经济开发区内新建紫荆北路（引清渠至一纬道）、北环路（兰花路至牡丹路）等道路工程及附属工程，对引清渠两侧进行立面改造、新建紫荆桥、新建配套污水管网 26.6 公里，并对园区内 13 条道路进行改造提升。

本项目 2022 申请使用专项债券 18200 万元，期限 15 年。经主管部门和项目单位测算，本项目主要收益包括充电桩运营收入、土地出让收入，预期能够满足专项债券还本付息付费需要，实现收益与融资相平衡。

4、永清县津兴高铁永清新城站交通枢纽及综合基础配套项目资金 14000 万元。

该项目总投资 71048.23 万元，本项目为永清县津兴高铁永清新城站交通枢纽及综合基础配套设施建设项目，主要包含 4 个子项目：宏业路二期建设工程、金雀街东通建设项目、津兴高铁永清新城站交通枢纽项目、益昌路至津兴高铁连接线。

该项目 2022 年申请使用专项债券 14000 万元，期限 15 年。经主管部门和项目单位测算，本项目主要收益来源为商业租赁收入、停车场收入和土地出让收入，预期能够满足专项债券还本付

息付费需要，实现收益与融资相平衡。

5、永清县水系连通及农村水系综合整治试点县工程资金 10000 万元。

该项目总投资 50973.49 万元，主要任务包括 5 部分，分别为水系连通、河道清障、清淤疏浚、岸坡整治、水源涵养与水土保持和河湖管护，共计需要开挖引渠 2 条，新挖河道 3 条，清淤疏浚河道 24 条，新建涵洞 2 座，维修闸站 2 座，新建闸站 7 座。

本项目 2022 年申请使用专项债券 10000 万元，期限 15 年。经主管部门和项目单位测算，本项目主要收益包括广告收入、河道游船经营权收入、垂钓园收入、摊位出租收入、农田灌溉收入，预期能够满足专项债券还本付息付费需要，实现收益与融资相平衡。

6、永清县武隆河综合治理工程资金 8000 万元。

该项目总投资 36404.38 万元，武隆河起点位于刘家务闸，终点位于南八里庄桥，全长 12.1 千米，治理总面积 181500 平方米，建设内容主要包括：控源截污、内源（垃圾清理、底泥清淤）治理、生态修复、补水循环，河道拓宽、景观设计提升、堤防修复、护堤路修建、滨河公园建设和智慧水务系统。

本项目 2022 年申请使用专项债券 8000 万元，期限 15 年。经主管部门和项目单位测算，本项目主要收益包括停车收入、广告收入、游乐场收入、摊位出租收入，预期能够满足专项债券还

本付息付费需要，实现收益与融资相平衡。

7、永清县农村生活供水保障工程 14000 万元。

该项目总投资 19622.65 万元，工程包括三部分：一是农村集中水厂至村头的配水管网延伸，拟实施就近自农村集中水厂配水主（支）管道上延伸至以上 51 个村的村口，全长 84.4km。二是村内管网改造，经过对现状村内管网现状情况调研，针对村内管网老旧、破损、管网承压能力低等村庄实施村内管网改造，水源置换三期工程拟实施 95 个村的村内管网改造。共计 31000 户，改造长度 3890km。三是农村集中水厂改造提升，拟实施农村集中水厂厂房维修、供水设备及配套电气、自控设备改造。

本项目 2022 年申请使用专项债券 14000 万元，期限 20 年。经主管部门和项目单位测算，本项目主要收益包括水费收入，预期能够满足专项债券还本付息付费需要，实现收益与融资相平衡。

8、永清县后奕镇乡村振兴综合基础建设及配套设施建设项目资金 15700 万元。

该项目总投资 19650 万元，共包括供水配套设施改造、污水处理设施项目、垃圾分类处理设施项目、高标准农田改造、特色农业提升改造、乡村道路及基础设施项目、便民市场项目、乡村振兴一体化平台 8 个项目。

本项目 2022 年申请使用专项债券 15700 万元，期限 30 年。经主管部门和项目单位测算，本项目主要收益包括供水收入、污

水处理收入、高标准农田收入、特色产业收入、便民市场收入、数据服务收入，预期能够满足专项债券还本付息付费需要，实现收益与融资相平衡。

（三）2022 年新增政府一般债务限额及预算调整

按照《廊坊市财政局关于下达 2022 年新增政府一般债务限额的通知》（廊财债〔2022〕11 号），下达我县 2022 年新增政府一般债务限额 10000 万元。

按照《廊坊市财政局关于下达 2022 年第六批新增政府债券资金的通知》（廊财债〔2022〕12 号）下达我县新增政府一般债券资金 10000 万元，其中：2022 年河北省政府一般债券（五期）5200 万元，期限 5 年；2022 年河北省政府一般债券（六期）4800 万元，期限 15 年。

（四）再融资债券资金的调整

按照《廊坊市财政局关于下达 2022 年第三批政府再融资债券资金的通知》（廊财债〔2022〕13 号），下达我县再融资一般债券资金 3000 万元。按照通知要求，该资金只能用于偿还对应的到期政府债券本金。

（五）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一是关于政府债务限额。本次新增债务限额安排使用后，全县政府债务总限额 865532.57 万元（一般债务 73208.57 万元、专项债务 792324 元），二是关于政府债务余额。截至 2022 年 5 月底，全县政府债务余额为 844534.93 万元（一般债务余额

69936.93 万元、专项债务限额 774598 万元), 均在政府债务限额之内。三是关于县级偿债计划。2022 年县本级到期债务本金 7456 万元, 计划通过借新还旧再融资方式偿还 4000 万元, 计划使用预算资金偿还 3456 万元。四是关于政府债务风险。按照财政部评估方法测算, 2021 年财政部通报我县债务风险等级为黄色。

二、一般公共预算的调整

(一) 支出预算调增

1、拟追加一般债券付息付费 131 万元。2022 年新增一般债券 1 亿元, 需相应增加债券付息付费资金 131 万元。

2、拟追加闲置资产处置税费 12145.56 万元。为加强国有资产管理, 进一步提升闲置国有资产的使用权益, 经县政府同意, 将闲置资产注入国有企业, 资产移交产生税金 12145.56 万元。

以上 2 项共调增 12276.56 万元。

(二) 平衡情况

增支部分采取压减预算内一般性支出和项目进度慢或无法支出的项目解决, 本次调整能够做到收支平衡。

三、政府性基金预算的调整

(一) 支出预算调增

拟追加专项债券付息付费 1814 万元。2022 年新增专项债券 10.63 亿元, 需相应增加债券付息付费资金 1814 万元。

(二) 平衡情况

增支部分采取压减预算内进度慢或无法支出的项目解决, 本

次调整能够做到收支平衡。

四、下一步工作

按照预算管理的相关要求，一是督促相关部门及时付费，避免影响政府信用和以后的债券申报工作；二是督促相关部门管好、用好新增预算资金，及时跟踪了解新增预算资金的使用情况，确保资金使用安全、有效。